

## 索引

審核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補充問題的答覆

局長：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第10節會議

管制人員：環境保護署署長  
綜合檔案名稱：EPD-2S-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S-EEB(E)001</a>	S016	陳月明	44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16)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環境保護署署長(徐浩光)  
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問題：

東北堆填區身處北部都會區——口岸商貿及產業區內，與剛剛成立的紅花嶺郊野公園亦只有150米的距離。隨著口岸商貿及產業區即將在本年較後時間公佈土地用途建議，到時候大家將會更加關注到堆填區的關閉時間表以及對北都口岸經濟的規劃影響。補充跟進書面答覆未有回應的問題：

1. 2025年石鼓州焚化設施落成後，會否減少送到東北堆填區的都市廢物的數量；
2. 會否借用大灣區其他城市力量，加快I·PARK 2的工程進度？

提問人：陳月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1. 我們正全速發展高效的現代焚燒發電設施，透過興建中的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I·PARK1)和籌備中的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二期(I·PARK2)，香港的都市固體廢物焚燒處理能力預計將可達到每日9 000公噸。隨着I·PARK1預計在2025年投入運作，配合堆填區運作及交通配套安排，環境保護署將有空間削減部分運往新界東北堆填區的都市固體廢物。屆時，新界東北堆填區和新界西堆填區需要處理的都市固體廢物預計每日共可減少約3 000公噸。當I·PARK2投入運作後，新界東北堆填區將會完全停止接收都市固體廢物，轉型為只接收建築廢物，而這些建築廢物不會腐爛又無氣味，因此不會再有因接收都市固體廢物所帶來的氣味問題。
2. 我們在2023年4月已舉行市場意向調查簡介會及安排屯門曾咀實地視察項目場地，並向二十多家內地和國際大型垃圾焚燒設施企業收集了關於

I·PARK2項目的建設模式、提高效率和速度、焚燒技術以及建設配套設施等方面的建議。我們正為I·PARK2進行勘查、設計及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同時會借鑑內地發展垃圾焚燒處理設施的經驗，以推展I·PARK2。

- 完 -